**1.学术团队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冷门绝学**

**研究专项申请书**

**学术团队**

**课题名称**

**责任单位**

**首席专家**

**填表日期**

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

2025年9月制

申请者承诺

 本人已认真阅读《2025年国家社科基金冷门绝学研究专项申报公告》，对本《申请书》所填各项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研究骨干、团队成员、合作单位均已征得对方同意。如获准立项，本人承诺：以本《申请书》为有法律约束力的协议，遵守国家社科基金管理规章制度，遵循学术规范，恪守科研诚信，严格按计划扎实开展研究工作，取得预期研究成果。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工作办公室有权使用本《申请书》的所有数据和资料。若本《申请书》填报失实或违反有关规定，本人愿承担全部责任。

 申请人（签章）

 年 月 日

填写说明

1．“学术团队”按单位+学科团队的形式自行组建，如“XX大学XX学研究团队”；“课题名称”根据研究团队的研究特长自行拟定；“首席专家”限填1人；“责任单位”填写项目经费管理单位，按单位或部门公章填写全称，如“北京大学”。

2．部分栏目填写说明：

课题名称、首席专家、责任单位——与封面相同。

关键词——按研究内容设立；一般不超过3个，词与词之间空一格。

涉及学科——填写一级学科名称，一般不超过3个。

团队成员——以能长期稳定实际参与研究为标准。

预期成果——填写最终成果形式，可选填多项。字数以中文千字为单位。

3．申请书填写要简洁、规范、准确、清晰，不加附件，适当控制篇幅和字数。各栏除特别规定外，均可自行加行、加页，请注意保持页面连续性和完整性。其他注意事项，详见各表填写参考提示和脚注。

4．申请书经责任单位审核盖章后，由申请人通过国家社科基金科研服务创新管理平台提交，各地社科管理部门或在京委托管理机构审核通过后报送我办。

一、基本信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首席专家 |  | 性别 |  | 民族 |  | 出生年月 |  |
| 行政职务 |  | 专业职务 |  | 研究专长 |  |
| 最后学历 |  | 最后学位 |  | 担任导师  |  |
| 所在省区市 |  | 责任单位 |  |
| 学术团队成员 |
| 姓名 | 性别 | 出生年月 | 职称 | 学位 | 工作单位 | 主要研究领域和专长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首席专家须精心组建学术团队，综合考虑团队成员的学术水平和开展创新研究的能力，专业结构和年龄结构的合理性。同时，要确保团队成员能够有足够的时间精力投入实际研究，保证研究团队的整体稳定性。团队成员中应包含40岁（含）以下的青年学者。

二、首席专家情况

|  |
| --- |
| **填写参考提示**：1.本人学术简历，在相关领域所获重要科研奖励或学术荣誉。2.主要研究领域、与申请课题相关的学术积累、代表性成果及基本观点等。3.作为学术带头人组织相关领域的学术团队开展课题研究、推动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等方面的情况。 |

**承担项目和发表（出版）成果目录**

| **作为第一负责人承担的省部级以上项目情况（限5项以内）**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来源 | 经费额度 | 立项时间 | 是否结项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作为第一作者发表/独著/主编与申请课题相关的代表性研究成果（限10篇/部以内）** |
| 序号 | 成果名称 | 发表刊物及时间出版机构及时间 | 成果评价（引用、转载、获奖或被采纳情况等） |
| **1** |  |  |  |
| **2** |  |  |  |
| **3** |  |  |  |
| **4** |  |  |  |
| **5** |  |  |  |
| **6** |  |  |  |
| **7** |  |  |  |
| **8** |  |  |  |
| **9** |  |  |  |
| **10** |  |  |  |

注：公开发表（出版）的成果须注明学术期刊（出版社）及刊出出版时间、刊名及刊期；内部研究报告须注明报送单位及时间；被引用、转载须注明引征著作或刊名、刊期；获奖情况只填省部级以上政府奖；被采纳情况填完全采纳或部分采纳。

三、学术团队情况

|  |
| --- |
| **填写参考提示：**1.学术团队的重点研究领域和主要学术优势。2.核心团队成员的基本情况及主要代表性成果。3.学术团队成员的合作基础及长期研究方向。 |

四、学术团队建设规划

|  |
| --- |
| **填写参考提示：**1.资助期间对相关研究领域学科建设的基本设想和工作计划。2.对相关研究领域人才梯队建设特别是青年人才培养的工作计划。3.拟重点聚焦的研究领域和研究方向。 |

五、课题设计论证

|  |  |
| --- | --- |
| 课题名称 |  |
| 关键词 |  |
| 涉及学科 |  |
| 预期成果 |  | **A.**专著**B.** 论文集**C.** 研究报告 **D.**其他 | 最终成果字数（千字） |  |
| 申请经费（万） |  | 计划完成时间 | 年 月 |
| 基于学术团队建设规划，对拟开展重大课题研究的总体框架、预期目标和研究思路进行论证，包括：1.选题依据，包括研究对象及所要解决的问题。2.研究的学术和文化价值。3.研究综述，对已有相关代表性成果及观点作出评价。4.主要研究内容。5.研究的整体思路、总体框架、研究方法及可行性。6.研究的总体进度安排和课题组成员的具体任务分工。 |

六、研究经费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金额（万）** | **开支细目** |
| **直接经费** | **业务费**（购置图书、收集资料、复印翻拍、检索文献、采集数据、翻译资料、印刷出版、会议/差旅/国际合作与交流等费用） |  | （说明每项内容及金额） |
| **劳务费**（支付给参与项目研究的研究生、博士后、访问学者和项目聘用的研究人员、科研辅助人员等的劳务性费用，以及支付给临时聘请的咨询专家的费用） |  | （说明每项内容及金额） |
| **设备费**（购置设备和设备耗材、升级维护现有设备以及租用外单位设备而发生的费用） |  | （说明每项内容及金额） |
| **间接经费** | （万） |
| **合 计** | （万） |
|  | 年度预算 | 20 年 | 20 年 | 20 年 | 20 年 | 20 年 |
|  | 金额（万） |  |  |  |  |  |

注：1.经费预算按照《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编制，须注明开支细目。

2.研究周期长、经费投入大的项目可分年度单独编制经费预算细目；如有其他经费来源，请提供出资单位证明材料，附在本预算表之后。

3.大型数据资料调查和境外调研经费须单独编制详细预算计划，附在本预算表之后。

七、单位承诺

**项目责任单位承诺（之一）**

| 院系或研究机构名称 |  |
| --- | --- |
| 相关研究基地名称 |  |
| 相关国家级重点学科 |  |
| 相关博士学位授权点 |  |
| 本院系或研究机构现有工作基础和研究优势，承诺为该课题研究提供的支撑条件。院系或研究机构公章  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注：如责任单位的二级机构有多个，请自行复制本表之二、之三……

八、审核意见

**责任单位审核意见**

|  |
| --- |
| 本表所填写的内容是否属实；本单位能否提供完成本课题所需要的时间和条件保障，是否同意承担本项目的管理任务和信誉保证；本单位为确保课题研究顺利实施而制定的特殊政策措施；单位科研管理部门对课题研究全过程监督管理的措施等。 |
| 本表所填写的内容属实；本单位能提供完成本课题所需要的时间和条件保障，同意承担本项目的管理任务和信誉保证；我校可以为首席专家配备助手，减免主要研究人员的教学科研工作量，使其有充足的研究时间；在项目进展中对课题研究可以进行全过程的监督管理，如召开研讨会，形成成果要报等。同意申报。科研管理部门公章 负责人签章 单位签章2025年10月25日 2025年10月25日 |

**各省区市社科管理部门或在京委托管理机构审核意见**

|  |
| --- |
| 本表所填写的内容是否属实；责任单位承诺内容是否属实、能否落实；是否同意承担本项目的管理任务和信誉保证；对开展课题研究的优惠政策或保障措施；对课题研究全过程监督管理的主要措施等。本表最终审核意见以国家社科基金创新服务管理平台上的省级管理部门审核结果为准。 |
|  负责人签章 单位签章年 月 日 年 月 日 |